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TIANJIN CO., LTD.*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8)

關於行長任職資格核准的公告

茲提述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2020年10月12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吳洪濤先生為本行行長，將於中國銀保監會天津監管局（「天津銀保監局」）正式批准其資格後生效。有關吳洪濤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本行近期收到《天津銀保監局關於吳洪濤任職資格的批覆》（津銀保監覆[2020]455號），核准吳洪濤先生本行行長的任職資格。根據相關規定，吳洪濤先生自2020年11月23日起就任本行行長。

承董事會命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利國
董事長

中國天津
2020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利國先生及張富榮女士；非執行董事孫靜宇女士、董光沛女士、布樂達先生、趙煒先生、王順龍先生及李峻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封和平先生、羅義坤先生、靳慶軍先生、華耀綱先生及何佳先生。

*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